**许昌工商管理学校“电子商务实训基地建设”项目**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 ZFCG-G2018134-1号**

**采购单位：许昌工商管理学校**

**代理机构：许昌市政府采购中心**

**二〇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

**招标文件目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项目需求**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四章 投标人须知**

一、概念释义

二、招标文件说明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五、开标和评标

六、定标和授予合同

**第五章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

**第六章 资格审查与评标**

**第七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八章 投标文件有关格式**

**第一章 投标邀请**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名称：电子商务实训基地建设

（二）项目编号：ZFCG-G2018134-1号

（三）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四）采购需求：A包：电子商务创业实训设备；B包：沙盘实训设备

（五）预算金额（最高限价）：A包：预算金额70万元，最高限价：70万元；

B包：预算金额43万元，最高限价：43万元；

（六）交付（服务、完工）时间 ：签订合同后30日历天

（七）交付（服务、完工）地点：许昌工商管理学校

（八）进口产品：不允许。

（九）分包：不允许。

**二、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本项目落实节能环保、中小微型企业、支持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扶持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条件并提供相关材料。

（二）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投标人；“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国家企业信用公示系统”网站（www.gsxt.gov.cn）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的投标人；

（三）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一）网上下载招标文件

1、持CA数字认证证书，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系统用户注册”入口http://221.14.6.70:8088/ggzy/eps/public/RegistAllJcxx.html）进行免费注册登记（详见“常见问题解答-诚信库网上注册相关资料下载”）；

2、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均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投标人/供应商登录”入口（http://221.14.6.70:8088/ggzy/）自行下载招标文件（详见“常见问题解答-交易系统操作手册”）。

**五、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一）投标截止及开标时间：2018年11月22日10时30分（北京时间），逾期提交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不予接受。

（二）开标地点：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龙兴路与竹林路交汇处公共资源大厦）三楼开标三室。

（三）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交易项目，投标人须提交电子投标文件和纸质投标文件。

1、加密电子投标文件（.file格式）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前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成功上传。

2、纸质投标文件（正本1份、副本1份）和备份文件1份（使用电子介质存储）在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前递交至本项目开标地点。

### 六、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网》、《许昌市政府采购网》、《[中国·许昌 许昌市政府网](https://www.baidu.com/link?url=8rmedzOhlAuXDcXgh4Ih79cf3oX63OtO_HyxHSCPnTT6Bb4nFcbI-6b-kaJFEjJrZKGkaq6fZ0YCvibRAKulsXONz3kZBFBKcnun2fra-tu&wd=&eqid=f166cd3a00044721000000025acd62c1)》、《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发布。

**七、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八、联系方式**

采购人：许昌工商管理学校

地 址：许昌市永昌路与松苑路交汇处（职教园区）

联系人：谢瑞红 联系电话：13707605006

代理机构：许昌市政府采购中心

地 址：许昌市龙兴路与竹林路交汇处公共资源大厦

联系人：李女士 联系电话：0374-2968687

许昌工商管理学校

二〇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

**温馨提示：**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交易项目，请认真阅读招标文件，并注意以下事项。**

**1.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编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和纸质投标文件。开、评标现场不接受投标人递交的备份电子投标文件和纸质投标文件以外的其他资料。**

**2.电子文件下载、制作、提交期间和开标（**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环节，投标人须使用CA数字证书（证书须在有效期内）。**

**3.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

3.1 投标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http://221.14.6.70:8088/ggzy/>）下载“许昌投标文件制作系统SEARUN V1.0”，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参考《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组件下载——交易系统操作手册（投标人、供应商）。

3.2 投标人须将招标文件要求的资质、业绩、荣誉及相关人员证明材料等资料原件扫描件（或图片）制作到所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中。

3.3投标人对同一项目多个标段进行投标的，应分别下载所投标段的招标文件，按标段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并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投标人电子印章和法人电子印章。

一个标段对应生成一个文件夹（xxxx项目xx标段）, 其中包含2个文件和1个文件夹。后缀名为“.file”的文件用于电子投标使用，后缀名为“.PDF”的文件用于打印纸质投标文件，名称为“备份”的文件夹使用电子介质存储，供开标现场备用。

**4.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提交**

4.1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之前成功提交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http://221.14.6.70:8088/ggzy/>）。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并预留技术处理和上传数据所需时间。

4.2 投标人对同一项目多个标段进行投标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应按标段分别提交。

4.3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成功提交后，投标人应打印“投标文件提交回执单”供开标现场备查。

**5.评标依据**

5.1采用全流程电子化交易评标时，评标委员会以电子投标文件为依据评标。

5.2全流程电子化交易如因系统异常情况无法完成，将以人工方式进行。评标委员会以纸质投标文件为依据评标。

1. **项目需求**

**一、采购清单**

A包：电子商务创业实训设备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技术规格及主要参数** | **单位** | **数量** | **是否为核心产品** |
| 1 | 创业电脑桌 | 采用办公环境现代简约样式桌凳；采用E1级环保刨花板含小柜，1200mm\*600mm\*750mm（具体尺寸以现场测量为准） | 张 | 48 | 否 |
| 2 | 黑色靠背椅 | 中背进口布绒，带靠背，采用钢架材质。 | 把 | 48 | 否 |
| 3 | 教师桌椅 | 采用办公环境现代简约样式；桌子环保材质，耐磨，耐酸，桌面有穿线孔，尺寸根据现场定制，椅子采用钢架材质，尼龙靠背透气。 | 套 | 1 | 否 |
| 4 | 云服务器 | ★1. CPU配置不低于2颗Intel Xeon E5-2640 V4处理器，单颗CPU不低于10核心，主频不低于2.4GHz，25MB缓存；   1. 内存插槽数≥20个，配置内存≥80GB DDR4，内存要求支持ECC，速率不低于2133MHz，支持最大内存扩展≥640GB； 2. 可插拔硬盘槽位≥8个，同时兼容2.5英寸和3.5英寸尺寸硬盘，本次要求配置SSD容量≥450GB，配置机械硬盘≥1TB SATA3.0企业级硬盘。   提供低静电、低噪音、高效率智能调节转速风扇≥3个； 5. 要求单台云服务器至少能够提供50个虚拟桌面应用，虚拟桌面要求能够实现不同操作系统镜像混用，并能支撑，正常教学业务开展； 6. 能稳定流程运行主流教学应用软件，包含但不限于Office全系列软件，绘声绘影、PhotoShop等软件； 7. 能够兼容主流的教学应用软件，如Word、PowerPoint、Excel、金山打字通、方正飞腾排版等； 8. 要求云服务器能够支持多种考试场景，如国家计算机一、二级等级考试，学业水平考试等。 9. 所有课程镜像要求通过云服务器后台管理界面实现统一管理，要能够实现镜像系统上传，镜像添加、快照、修改、复制、备份和删除等功能； 10. 云服务器必须能承载包含Windows XP、Windows 7、Windows 8、Fedora的多种虚拟镜像系统，支持所有镜像文件的统一管理，上传系统，镜像文件添加、快照、修改、复制、备份和删除功能。 11. 为简化管理，多云服务器集群部署时，要求在一个管理界面下就能实现虚拟教室创建管理功能，根据物理教室规模在云服务器上灵活创建虚拟教室，并进行统一管理和维护，能够设置云主机服务器资源分配和教室模式策略设置. 12. 为保障教学环境的可靠性和稳定性，服务器可采用集群部署模式，同时无需另购服务器集群软件。 | 台 | 1 | 是 |
| 5 | 云终端 | ★1. 处理器性能不低于Cortex A9四核，主频不低于1.6GHz；要求配置内存容量≥1GB，内置存储空间≥4GB；配置USB 2.0口≥4个，1个百兆网口，1对音频输入输出口。 2. 为简化管理，云终端要求为低功耗无风扇设计，平均功耗≤2.5W 3. 支持桌面虚拟化技术，支持标准鼠标、键盘、显示器等外设接入；支持上电自启动、免身份验证,直接登录虚拟桌面，支持上电自启动、免身份验证,直接登录虚拟桌面。 4. 自主使用：所有云终端自主使用及视频点播时，画面和鼠标操作流畅 5. 为方便教学，要求可以设置所有终端的上电自启或者不启动，在上电不启动的环境下支持通过教学管理软件对所有终端实现一键开机（无需手工开机）、关机，支持云桌面一键重启、重置等功能，断线后自动重连。 6. 自由时间内可由学生自行选择加载所需的操作系统界面，上课时根据授课需要，可以实现在学生端无需重启的情况下，老师强制性一键切换操作系统。 7. 能稳定流程运行主流教学应用软件，包含但不限于Office全系列软件，AutoCAD，绘声绘影、金山打字通等软件。 ★8.为确保系统的兼容及稳定性，要求与云服务器为同一品牌。 | 台 | 48 | 是 |
| 6 | 教学管理软件 | 1. 操作均可通过教学管理软件完成，其中包含一键切换教学环境等，无需登录服务器后台进行操作；   2. 为便于老师进行维护管理，教学管理软件可以选择关闭学生终端和教学服务器，也可以选择只关闭学生终端。 3. 账号灵活管理，支持管理员通过EXCEL导入学生和老师在作业空间的帐号，也可以单独修改、添加、删除帐号。学生、老师需要在登陆作业空间时，同时学生账号支持密码登陆和无密码登陆方式 4. 为简化教学，教学管理软件需要提供远程终端编号功能，并与云桌面编号一一对应，方便上课前的学生点名等。 5. 微课中心：支持微课的上传、浏览及删除，并可以对微课进行互动点评，为保证后续使用效果。 6. 教学管理软件默认提供作业布置、批改、管理和成绩统计功能组件，并提供业务教学功能扩展模块，方便以后进行教学业务扩展。 7. 支持老师在作业空间为多个或单个班级的学生布置作业，布置内容可支持各种文件格式。老师可以对作业上交截止时间限制，老师可以随时更改作业的内容。学生端可以看到老师布置完的作业。 8. 作业空间内置网盘功能，学生可通过作业空间账号直接登录，学生没有做完的作业或文件，可以上传到在作业空间中独立的存储空间中。 9. 支持老师将学生作业标记为优秀作业，学生可以通过学生端软件查看本年级所有老师标记的优秀作业，并且可以对优秀作业留言点评。 10. 支持老师对学生进行分组，分组时老师可以在软件界面根据学生姓名分组，每个班可以保存分组信息。老师可以指定小组组长，组名可以由组长和老师重命名。可记录小组总得分与小组内成员对小组的贡献值。  11.为避免U-Key丢失和兼容性以及安全性问题，授权方式必须为文件授权方式，而非U-Key授权的方式 ★12. 提供终端管理授权数量不低于70个 ★13.为确保系统的兼容及稳定性，要求与云服务器为同一品牌。 | 套 | 1 | 是 |
| 7 | 交换机 | 1.最大可用端口≥52个，包括：百兆电接口数≥48个，千兆电口≥2个，千兆光口≥2个（非复用）  2.交换容量≥64Gbps；包转发率≥17.7Mpps  3.所投产品采用静音无风扇节能设计，要求提供官网截图。  4.在50口满载工作情况下小于20W,在52口满载工作情况下小于等于21W。  ★5.要求所投产品支持防雷等级≥8KV  6.支持DHCP Snooping 、DHCP Snooping Option82、DHCP Relay 、DHCP Relay Option82  7.支持IEEE 802.1d（STP），支持IEEE802.1w（RSTP），支持IEEE802.1s（MSTP）  8.支持IPv4、IPv6静态路由。  ★9.为确保系统的兼容及稳定性，要求与云服务器为同一品牌。 | 台 | 1 | 是 |
| 8 | 交换机 | 名牌16口千兆交换机，传速10 Mbps /100 Mbps /1000Mbps自适应。 | 台 | 1 | 否 |
| 9 | 机柜 | 服务器机柜，安放服务器及交换机 | 台 | 1 | 否 |
| 10 | 显示器 | 屏幕尺寸:21英寸  最佳分辨率:1920x1080像素  屏幕比例:16:9（宽屏）  高清标准:1080p（全高清）  面板类型:PLS  背光类型:LED背光  静态对比度:1000:1 | 台 | 48 | 是 |
| 11 | 键盘鼠标 | 鼠标大小：普通鼠标  人体工学：支持  键盘按键数：104键  按键技术：火山口架构  键鼠接口：USB | 套 | 48 | 否 |
| 12 | 教师管理机 | CPU :四核处理器，主频≥3.1GHz；  内存:配置 ≥4G DDRIII 1600MHz 内存  显卡:独立显卡，≥2G显存  声卡:集成标准声卡  硬盘:≥1T SATA3 7200rpm | 台 | 1 | 是 |
| 13 | 交互式一体机 | 一、显示要求 1.显示技术：≥65英寸，LED背光源；液晶屏达到A级标准；  2.显示比例：16:9；  3.可视角度：≥178°；  4.★分辨率：≥3840\*2160像素；  5.亮度：≥450cd/m2；  6.★对比度：≥8000:1；  7.★采用≥4mm防眩光钢化玻璃，保证长期防眩效果，防划防撞，保证观看效果；  8.★屏幕显示灰度分辨等级达到128灰阶以上，有效保障液晶面板的显示特性及质量；  9.★一体机屏幕亮度均匀性≥70%,白色色度不均匀性△u'v'≤0.015，彩色灵敏度≤35，保证画面显示效果；  10.★一体机触摸屏为钢化玻璃，通过国家级检测中心2260g钢球，0.5m高度抗冲击性试验或更高检测标准；通过国家级检测中心1040g钢球，1m高度抗冲击性试验或更高检测标准；通过国家级检测中心508g钢球，2m高度抗冲击性试验或更高检测标准；  11.★一体机表面钢化玻璃检测符合GB15763.2-2005要求,具备抗重力冲击性，表面应力≥95MPa，耐200度温差等性能以适用学校各种环境需求；  二、整机系统要求：  1.整机采用一体化设计，外部无任何可见内部功能模块的连接线；  2.★采用铝合金金属面框（散热性能好，不易变形，有效保护触控单元），面框拐角处无塑料角块拼接；拒绝钣金、塑料等前面框，能够有效保证前面框结构强度；  3.★具备**前置HDMI输入**≥**1路（**HDMI1.4，含MHL2.0）**，前置USB端子包含**USB3.0至少1个，USB2.0至少2个，方便教学使用**。**  **4.**★USB 接口智能识别功能：整机前置USB3.0和2.0接口，不需区分PC USB和TV USB，插上U盘后，PC和Android系统下都可以读取到Ｕ盘中的信息，设计更具人性化和方便性，操作更便捷，避免老师误操作；  5.整机具有侧出TOUCH-USB接口，方便外接电脑使用；  6.★前置物理按键少于两个，使外观简洁大方。一个按键即可实现整机锁屏解锁、一键调取软控菜单、一键唤醒屏幕、一键开机、一键待机等多种功能，方便教师教学；  7.★节能环保，低功耗；待机功耗 ≤0.5W；  8.智能亮度调节：整机可以自动识别触摸，调解屏幕的亮度明暗，以达到保护操作者视力健康的作用；  9.★整机电视开关、电脑开关和节能待机键三合一，操作便捷。在节能待机状态下可实现节能 85%以上；  10.★一体机防水、防尘达到 IP65 级别； 整机外壳具备防火阻燃V0 及以上等级；符合防辐射(Class A)级要求；  11.具备触摸软中控功能菜单，将设备常用的信号源切换、亮度调节、对比度调节、声音调节、图像比例调节、TV频道切换、节能设置（自动感光功能开关、主动节能开关）等功能整合到同一中控菜单下，无须任何实体按键，任意通道下（如电视通道或VGA通道）、任何位置均可通过手势在屏幕上调取该触摸菜单，方便快捷，避免繁琐操作。  12.★设备自带开放式嵌入式操作系统（Android4.3或以上），与外接电脑形成双系统备份。自带开放式嵌入式操作系统具备自主运营的应用商店，应用商场内具有千种以上各种应用，方便教学使用安卓系统采用CPU Cortex A9≥四核（主频1.4GHz以上），同时可以外部扩充32G内存卡，可以通过第三方的测试软件检测；  13.一体机(不含可插拔OPS)具有WiFi模块，能在安卓系统下实现无线上网；  14.★DTMB数字接收功能：一体机具备DTMB数字接收功能符合地面数字电视接收机国家标准，可以接收地面波数字信号；  15.一体机具备无线传屏功能，具备传输图片、音频功能，可将手机、PAD等设备拍摄的照片、音频等传输到一体机上，使课堂教学乐趣无穷；  16.★整机上电初始化时间：400<初始化时间≤450ms；  17.内置音箱输出功率：15Wx2前置悬浮式设计；SRS音效，提供支持外接音箱的接口，可实现切换内外音箱的功能。150平方米范围内，在任意位置范围内倾听，声音效果均清晰；  18.★整机具备OTA升级功能OTA（Over－the－Air Technology）空中下载技术：产品软件，可通过后台服务器网络推送的方式实现整机软件或应用软件的在线升级，升级可采取整机软件包升级或差分包软件升级方式，升级过程具有校验机制使升级过程更安全、可靠，用户可及时体验终端最新的功能和应用。  19.触摸框高容错技术：传感器不连续损坏10%，仍可多点触控；  20.★整机触摸屏任意位置可以用手势调取批注菜单，在任意通道下进行20点以上批注书写，并可选择不同颜色；整机支持任意通道下书写画面放大功能，可在整机任意通道下将书写画面冻结并双击画面任一部分进行放大，放大后的屏幕画面可进行任意拖拽。  21.可在任意通道状态下，直接快速调取视频展台，在无PC状态下进行教学使用；  22.在Android白板软件下支持20点触控，可用手势进行擦除，板擦大小可根据手掌接触面积自动调节；  三、触摸屏功能  1.★触摸技术：红外技术，支持≥20点触控；  2.书写方式：手指或笔触，触摸功能通讯方式：XP、vista、Win7、Win8、win10/Mac OSX、Linux、Android4.3及以上，操作系统接入时，无需安装驱动；  3.首点响应时间≤8ms，连续响应时间≤4ms，触摸有效识别≥5mm，定位精度：±0.5mm；  4.触摸屏具有“触摸点跟踪定位校正”技术；触摸精准性：整机屏幕触摸有效识别高度小于3.5mm,，即触摸物体距离玻璃外表面高度低于3.5mm时，触摸屏识别为点击操作，，光标速度不低于300点/s，保证触摸精准；  5.★触摸系统透光率≥98%；  四、白板软件  1.★书写：windows系统支持20点以上书写功能；  2.互动展示功能：可以结合交互一体机,组成一个交互式的协作会议或教学环境，配备的触摸笔笔可代替鼠标和粉笔，在交互一体机智慧课堂软件中书写、绘图。、  3.★易用性能：操作易懂易记，软件界面简洁，白板软件支持PPT备课、授课，方便老师操作；具备PPT备课，授课白板，实物高拍，文件管理，设备管理，系统设定六大类，可一键直达想要操作的界面；  4.书写功能：支持针管笔、荧光笔、毛笔多种笔书写，可随意调整笔的粗细和颜色，可书写不同颜色大小的文字和不同颜色粗细的线条；  5.擦除功能：支持圈中擦除、清屏、手势擦除等多种擦除功能；  6.★通过文件管理器可预览智能笔或者本地文件，支持.hbf，.ndpx， Office（PPT，Word，Excel）， 图像，视频，音频，flash，PDF，文本等；  7.★PPT备课功能：资源下载功能，能够在不改变原有老师PPT使用习惯下，在软件中直接下载小学至初高中PPT课件资源，包含人教版、苏教版、湘教版等数十种主流教材每节课课件资源；  8.★具备上百种3D教学资源，可直接拖拽到PPT编辑界面，方便老师制作PPT；  9.能够在白板软件中将制作好的课件打包为PPT格式，在当前页插入图片、动画、视频；新建习题：单选题，多选题，填空题，连线题，排序题，判断题，投票题，拼图题；手写题，连连看，选词填空题，分类表格题，竖式计算题，记忆卡片，猜词游戏题，分类题，分式加减题，文本选择题，魔方盒题，排序题，字谜游戏题，比大小题，点排序题，标签题，组词题，标点题；  10.PPT授课功能：可以显示、隐藏正在播放的PPT文件所有的页的缩略图；互动答题、批注、擦除、保存等功能；  11.账号注册：老师通过手机短信验证的方式即可实现账号注册；同时可以通过绑定的手机，设置新的密码或者修改密码；方便老师教学；  12.★如果搭配智能笔使用，老师可以自行绑定/解绑智能笔；绑定智能笔以后，可以通过智能笔自动识别老师的身份信息，无需账号密码登录可以直接登录；  13.背景功能：用户可以自定义页面背景颜色、图案，提供五线谱、米字格、田子格、足球场以及各种其他颜色背景；  14.文件功能：可以导出为PPT文件格式；点击文件，可直接打开；无需再次打开白板软件；  15.具有数学（模拟时钟、方块塔、立体展开还原、抽卡牌算盘）、物理（物理合力）  、语文（生字卡）等多种学科工具；  16.文件功能：支持新建、插入、打开、保存、另存为、导出、推送到智能笔等；   1. 页面无限漫游：支持页面书写区域无限延伸，支持对整个页面或局部进行放大和缩小。 | 台 | 1 | 是 |
| 14 | 功放 | 信躁比：≥74 dB  输出端子：3组  输入端子：3组  阻抗：4-8Ω  输出功率：150W+150W RmS  输入灵敏度：线路输入：≤250mV；话筒输入：≤20mV  外形尺寸：430(W)\*360(D)\*120(H)  总失真率：〈0.5%@1KHz 8Ω 1/3Rated Power  电源电压：AC220V/50Hz | 台 | 1 | 否 |
| 15 | 音箱 | 黑色喷砂面板， 音乐及话筒高中低音独立调节，混响延时独立调节，输出功率150W+150W | 台 | 1 |  |
| 16 | 鹅颈式话筒 | 单体：静电型电容音头  指向性：心型≤-16dB（0-180°）  频率响应：50Hz-16KHz  灵敏度：-30dB±3dB（0dB=1V/Pa at 1kHz）  低频衰减：100Hz 8dB/倍频  输出阻抗：100Ω±30%  使用电压：12-52V幻象电源 | 套 | 1 |  |
| 17 | 电子商务创业平台 | 一、软件要求：  平台通过oto线上模式锻炼学生整体电子商务运营技能，并且支持校园创业活动。  ★1.平台具备商用电子商务商城系统功能，设置系统后台、商户后台，和didida平台3大核心模块。  2.平台不仅提供开店直销功能，而且提供开店代销功能，借助于该平台，学生可以作为卖家在平台上开设店铺、发布商品信息、销售商品；也可以作为买家在平台上搜索商品、购买商品、进行网上交易。  3.平台通过信息化管理手段，将订单管理、分销管理、财务管理、商品管理、物流工具等功能集于一身，实现项目实战的全程记录、传递、分析和决策，提升项目运营效率和盈利能力。  4.平台具备微信推广功能模块，能够与微信公众平台对接，可充分利用微信的社会化人际关系特点和庞大的终端资源，实现高效的商品广告投放。  5.平台为真实商用系统，学生借助于该平台能够进行真实电子商务项目运营和网上交易，同时又可以支撑电子商务专业的日常实践教学，真正做到教学实践活动和创新创业两不误。  ★6.平台能够支撑《网络营销》、《移动电子商务》、《新媒体营销》、《网上创业》等课程的日常实践教学。  7.平台运行为B/S架构，降低对硬件的要求，减轻培训机构采购压力。  8.平台具备强大扩展功能，后期可以针对于新增需求，进行模块的增加及删除。  ★二、功能模块要求：  1.系统后台：订单管理、分销管理、财务管理、商品管理、物流工具、系统管理、微信推广、首页管理、营销管理。  订单管理：查看所有商品订单信息情况。功能包括：时间筛选、订单状态、物流状态。  分销管理：设置、查询分销商品信息。功能包括：分销商品、分销一览、分销流水、商户分销。  财务管理：查看所有提现申请信息。功能包括：提现申请。  商品管理：添加、设置、查询商品信息。功能包括：属性管理、分类管理、创建商品、平台商品、商户商品。  物流工具：商品物流方案信息的设置。功能包括：运费方案、方案一览。  系统管理：第一，对账户进行管理。其次，商户信息的维护和管理。第三，粉丝信息的查询浏览。第四，网站各项信息的设置。功能包括：账户管理、商户维护、粉丝一览、网站设置。  微信推广：设置微信推广的图文信息。  首页管理：对didida平台的首页信息进行设置。功能包括：推荐商品、品牌管理、意见反馈。  营销管理：创建营销方式并进行设置。功能包括：积分管理、优惠券管理、限时秒杀管理、拼团管理。  2.商户后台：订单管理、分销管理、商品管理、物流工具、系统管理、微信推广。  订单管理：查看所有商品订单信息情况。功能包括：时间筛选、订单状态、物流状态。  分销管理：设置、查询分销商品信息。功能包括：分销商品、分销一览、分销流水。  商品管理：商品信息的创建及已有商品的查询。功能包括：创建商品、商品一览。  物流工具：商品物流方案信息的设置。功能包括：运费方案和方案一览。  系统管理：管理账户、设置店铺信息、在线客服交流及粉丝信息浏览。功能包括：账户管理、店铺设置、在线客服、粉丝一览、提现记录。  微信推广：对微信端信息进行管理及内容添加和删除。  3.didida平台：首页、分类、购物车、个人中心。  首页：展示商城活动。  分类：查询商品信息。  购物车：删增购物车商品并查看总价。  个人中心：查看订单信息。  三、配套课程资源：  ★1、电商概论课程资源：   |  | | --- | | 课外扩展、课堂补充的电子商务概论视频课程 | | 满足电子商务概论教学知识点需要，结合当前网店经营最新动态的PPT课件 | | 配合教学知识点的随堂训练与课后作业 | | 来自网店经营企业的实战型实训任务 | | 完备的电子商务概论课程考核机制与评分标准 | | 学包使用说明  课程教学包使用建议 | | ★2、网店运营实训课程资源：  课外扩展、课堂补充的网店运营视频课程 | | 配套C实习网店运营教学所需的专业教材 | | 教材说明及教材购买说明 | | 满足网店运营教学知识点需要，结合当前网店经营最新动态的PPT课件 | | 完备的网店运营课程考核机制与评分标准 | | 教学包使用说明 | | 课程教学包使用建议 | | 网店运营考试用试题集  ★3、网络营销课程资源：  不少于80节课外扩展、课堂补充的网络营销视频课程  不少于3本配套C实习网络营销教学所需的专业教材  教材说明及教材购买说明  不少于16个满足网络营销教学知识点需要，结合当前网店经营最新动态的PPT课件  不少于100个配合教学知识点的随堂训练与课后作业  不少于60个来自企业的实战型实训任务  完备的网络营销课程考核机制与评分标准  教学包使用说明  课程教学包使用建议  网络营销考试用试题集  ★4、视觉电商课程资源  满足基础教学知识点需要的PPT课件  适合教师教学使用的案例  适合教师教学实训作业 | | 套 | 1 | 是 |
| 18 | 电子商务运营技能竞赛平台 | 一、软件要求：  1.平台应本着“以赛促学、以赛促教、以赛促改、以赛促建”的核心理念，能够对接行业标准和企业技术发展水平，并结合电子商务典型工作任务而设计。  2.平台既要满足《商品拍摄》、《图形图像处理》、《网店运营》、《网络营销》、《客户服务》等电子商务专业核心课程的日常实践教学需要，又可做为技能竞赛的支撑平台。  ★3.平台需涵盖移动网店装修、全网运营推广、客户服务等具体电子商务工作环节，能够有效地检验学生对电子商务各项技能的掌握情况。  ★4.平台需涵盖微信运营、微博运营、移动网店等移动电子商务技能训练功能，实现PC端和移动端的协同运营，能够锻炼和考核参赛选手电子商务全网运营的技能。  ★5.平台所设置实训内容需关联商品拍摄、美工、网络营销、网店运营、客户服务等多种岗位群，体现网店招牌设计、详情页设计、商品定价、关键词优化、订单处理等77个操作点和62个技能点。  ★6.平台管理员端需可设置比赛端所用到的资源，包含：网店管理、商品信息管理、网店产品分类、网店展示区、微信关键词、微信图文消息、微博名人堂、素材微博、异常客服管理、商品分类模板等内容的资源管理。  7.平台评委端口，应设有对实训内容进行主观评分功能。  8.平台对学生实训的评分应采用自动评分为主、主观评分为辅的形式，达到真实、客观、公正。  二、主要功能模块：  （一）比赛端  1.我的网店：参赛队通过PC端网店了解店铺整体装修风格、店招、广告活动、商品分类等信息。  ★2.移动网店装修：设置商品同步（独享商品、同步商品）、首页装修（店招背景、网店LOGO、网店广告、网店活动主题、商品分类模板）、商品分类（选择位置、上传图片、商品列表）、底部导航（宝贝分类、简介、联系我们）、关联推荐等功能。  3.关键词优化：点击商品进入关键词优化  4.活动推广：参与条件（DSR≥4.5+销售单数≥20）微信运营  5.微信运营：自定义菜单、自动回复（被添加自动回复、消息自动回复、关键词自动回复）、图文消息、素材管理  6.微博运营：名人堂（关注、关注过的名人）、首页（发布微博显示列表、评论回复）、微博话题（创建话题、编辑话题、发微博）、微博发图（微博配图、发布时间）  客户服务：咨询人列表、回复信息  （二）控制端  1.我的账户：进入资源后台（平台网店管理、商品信息管理、网店产品分类、网店展示区、微信关键词、微信图文消息、微博名人堂、素材微博、异常客服管理、商品分类模板）、修改密码  2.比赛设置：规则管理、场次管理、分组管理  3.比赛专区：开始比赛、结束比赛、特殊处理  4.分数专区：平台自动评分、单场成绩管理、单场总分排名  5.评委管理：评委名单（添加评委、删除评委、密码重置）  6.评分点查看：评分点列表  （三）评委端  1.我的账号：修改密码  2.比赛专区：评分点列表、评分中心  3.分数专区：场次成绩 | 套 | 1 | 是 |
| 19 | 系统集成 | 网线、信息模块、配线架、理线器、电源线路 | 批 | 1 | 否 |
| 20 | 企业文化布置 | 实训室挂图、门牌等 | 批 | 1 | 否 |

B包：沙盘实训室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技术规格及主要参数** | **单位** | **数量** | **是否为核心产品** |
| 1 | 企业经营管理电子沙盘 | 1. 技术指标： 2. ★要求基于J2EE平台，采用B/S架构，使用java开发技术，有独立数据库，支持Win7以上操作系统，能实现一键安装，系统中间件、JDK平台及数据库统一打包在安装程序中，安装过程采用解压 + 复制的方式安装，并在桌面上生成快捷方式。 3. ★要求系统应用采用改进后的MVC架构，展现层通过JSP和Servlet实现；控制层通过Struts实现；模型层通过Java标准类来实现；与数据库的接口采用对JDBC进行轻量级封装Mybatis提供的接口；系统所有操作通过Log4j记录操作日志；使用spring框架，实现层与层之间关联。 4. ★要求使用多用户的统一登录口，系统管理员、教师、学生统一登陆口，只需输入各自的用户名及密码即可登录。 5. 功能指标 6. 软件特点：   可增加多个教学班，满足多名教师，多个班级同时开课。  可以所有班级同时备份并恢复数据，也可以单个班级备份及恢复数据。  教师可以自行设置本教学班编码规则，以区分不同班级。  生产环节在点击开始下一批生产后能同时生产，可以对生产状态进行选择，全选生产或者选择某条生产线单个生产。  自由设置市场订单和经营规则，每套系统均配置单独的订单工具和规则工具, 只要将生成的文件置于任意目录下并导入即可使用，便于全国的老师及学生交流规则和订单。  配套教辅资料：系统配套不同的规则、订单，分为教学规则、订单及比赛规则、订单。每年均会增加1套当年国赛规则及订单，教学订单及规则不少于2套。   1. 功能指标：从教学应用角度分为系统管理员端、教师端、学生端操作，同时提供方案制作功能：  * 系统管理员端：   主要功能是创建教学班、老师管理、权限管理、数据备份。  1）建立教学班：  创建教学班支持多班教学，共用一台服务器，并且可以控制教学班的开课状态，关闭或删除，关闭的教学班教师仍可以查看历史数据。为院校教学统一管理提供便利。  2）教师管理：  支持创建多个教师，支持多个教师管理多个教学班多对多的管理模式。  3）权限管理：  可对已经添加的教师赋予相应教学班的授课权限，一个老师可以对应多个教学班，一个教学班也可以对应多个教师。  4）数据备份：  可设置备份参数并进行随时备份及数据恢复，关于数据备份用于多个教学班一次性备份，利于保存同期开课的教学班数据及存档。   * 教师端：   首先可以确定本教学班的班级人数，确定团队数量，并制定团队编号规则。然后对教学规则、教学订单进行选择并初始化。  1）初始化设置：  用于每个教学班的规则初始化，灵活选择实训规则和市场订单。  2）教学班初始化：  可以编辑用户前缀、队数等信息，选择订单方案、规则方案，可设置参数表中各信息。  3）查询每组经营信息：  显示该组各项经营信息，包括公司资料、库存采购信息、研发认证信息、财务信息、厂房信息、生产信息。  4）查询公司资料：  可以查询公司资料，如公司名称、组织机构、公司宣言、现金、股东注资等。  ★还原本年：将某学生组的经营回退到当年年初重新开始经营。  ★修改密码：可以修改某一组用户密码。  ★追加资本：为用户进行融资，分为特别贷款和股东注资，可以直接输入注入金额数据。  ★修改状态：公司经营状态分为“未运营”、“正在运营”和破产。根据各组实际经营情况，修改用户经营状态。  ★综合财务：可以查阅某学生组当年经营的主要财务信息项，主要有贴息、销售收入、转产费、管理费、信息费、直接成本、产品研发等信息。  ★综合费用：查阅某学生组每年经营的综合费用表。  ★利润表：查阅某学生组每年经营的利润表。  ★资产负债表：显示查阅某学生组每年经营的资产负债表。  ★现金流量表：显示查阅某学生组每年经营的现金流量表。  ★订单列表：用于显示查阅某学生组每年的市场订单，以及订单的完成状态和订单的完成时间。  ★导出Excel：将某学生组的各项经营信息导出成excel格式查阅保存，可以以EXCEL文档形式随时打开浏览。  ★库存采购信息：可以显示某学生组的原料订购、原料库存、产品库存信息。  研发认证信息：可以显示某学生组的市场开拓、产品研发、ISO认证信息。  财务信息：显示某学生组的应收账款、长期贷款、短期贷款、特别贷款信息。  厂房信息：显示某学生组的厂房信息。  生产信息：显示某学生组的生产线信息。  5）选单管理：  组织参训学生选择订单，学生在全部投入广告后开始参与选单环节（各队按照广告多少排定的顺序，依次选单，但每次只能选一张订单。当所有队都选完一轮后，若再有订单，有二次选单机会各队进行第二轮选单。依此类推，直到所有订单被选完或所有队退出选单为止）  6）竞单管理：主要是对竞单的年份及数量进行管理。  7）组间交易：  教师对不同参训组之间的交易进行记录并完成交易，实现参训组间的产品、数量和金额的交易。  8）排行榜单  教师可以根据实际教学情况进行加分、减分操作，并显示和查询学生组经营的最后成绩排名。  9）公共信息  显示某一年份的经营利润以及权益列表，同时可以选择某一组的综合费用表、利润表、资产负债对比表、下一年广告投放、导出EXCEL。  10）订单详情：显示该教学班所有年份的市场订单明细。  11）系统参数  显示该教学班初始化的参数设置，并可以在后面的下拉框或编辑框内修改即可对经营参数进行修改。  12）公告信息  在编辑框内输入文字或表格，为某组或者全体学生端发送消息信息；  可以对输入的发布信息进行字体格式设定，同时为了方便教师在每年结束时发送报表等信息，也方便学生保存，在教师端增加了下发公共文件的按钮，包含下发财务报表、应收款及贷款、广告投放信息。  当系统有默认设置的消息需要发布时，会直接在聊天框中弹出。  13）规则说明  可以查阅本场企业模拟经营的运营规则，该规则与初始化设置的系统参数一致，可根据每此参数设置不同而变动。  14）市场预测  主要功能是查阅此次企业模拟经营的市场预测信息，包含每个市场的需求数量值和市场均价。   * 学生端：   该沙盘系经共设置6个经营年度，每个年度分设4个季度运行。学生端的操作包含30余个功能，主要操作功能如下：  ★年初操作：   1. 投放广告：   ★没有获得任何市场准入证时不能投放广告（系统认为投放金额为0）；  ★不需要对ISO单独投广告；  ★在投放广告窗口中，市场名称为红色表示尚末开发完成，不可投广告；  ★产品资格未开发完成可以投放广告；  ★完成所有市场产品投放后，“确认支付”后不能返回更改；  ★投放广告确认后，长贷本息及税金同时被自动扣除（其中长贷利息是所有长贷加总乘以利率再四舍五入）。  2）申请长期贷款：   * 订货会结束后直接操作，一年只能操作一次，但可以申请不同年份的若干笔； * 此操作必须在“当季开始”之前； * 不可超出最大贷款额度，即长短贷总额(已贷+欲贷)不可超过上年权益规定的倍数（为参数，默认为3倍）； * 可选择贷款年限，但不可超过最大长贷年限（为参数），确认后不可更改； * 贷款额为不小于10的整数； * 计算利息时，所有长贷之和\*利率，然后四舍五入。 * 四季操作   1）四季任务启动与结束   * 每季经营开始及结束需要确认——当季开始、当季（年）结束（第四季显示为当年结束）； * 请注意操作权限，亮色按钮为可操作权限； * 如破产则无法继续经营，自动退出系统，可联系裁判； * 现金不够请紧急融资（出售库存、贴现、厂房贴现）； * 更新原料库和更新应收款为每季必走流程，且这二步操作后，前面的操作权限将关闭，后面的操作权限打开； * 对经营难度无影响的话，操作顺序并无严格要求，建议按流程走。   2）当季开始   * 选单结束或长贷后可以当季开始； * 开始新一季经营必须当季开始； * 系统自动扣除短贷本息； * 系统自动完成更新生产、产成品完工入库、生产线建设完工及转产完工操作。   3）当季结束   * 一季经营完成需要当季结束确认； * 系统自动扣管理费及续租租金并且检测产品开发完成情况； * 当厂房购置数量为0，1，2，3,4时，每季总管理费 = 基本管理费（参数）。   4）申请短贷   * 一季只能操作一次； * 申请额为不小于10的整数； * 不可超出最大贷款额度，即长短贷总额(已贷+欲贷)不可超过上年权益规定的倍数（为参数，默认为3倍）。   5）更新原料库   * 系统自动提示需要支付的现金（不可更改）； * 执行“确认支付”即可，即使支付现金为零也必须执行； * 系统自动扣减现金； * 确认后，后续的操作权限方可开启（“下原料订单”到“更新应收款”），前面操作权限关闭； * 一季只能操作一次。   6）订购原料   * 输入所有需要的原料数量，然后按“确认订购”； * 确认订购后不可退订； * 可以不下订单； * 一季只能操作一次。   7）购租厂房   * 厂房可买可租； * 每家企业使用的厂房数量是参数，可以为1、2、3或者4； * 假设可以使用4个厂房，则可以任意组合，如租三买一或租一买三，且类型不限； * 生产线不可在不同厂房移位。   8）新建生产线   * 需选择厂房、生产线类型、生产产品类型； * 一季可操作多次，直至生产线位铺满。   9）在建生产线   * 系统自动列出投资未完成的生产线； * 复选需要继续投资的生产线； * 可以不选——表示本季中断投资； * 一季只可操作一次。   10）生产线转产、继续转产   * 在生产线上直接点击要转产的生产线（建成且没有在产品的生产线）； * 单选一条生产线，并选择要转产生产的产品； * 手工线和柔性线若要转产，也必须操作，但不需要停产及转产费； * 可多次操作； * 若是转产周期为二期（含）以上，则需要继续转产，操作和在建生产线类似。   11）出售生产线   * 在生产线上直接点击要变卖的生产线（建成后没有在制品的空置生产线，转产中生产线不可卖）； * 变卖后，从净值中按残值收回现金，净值高于残值的部分记入当年费用的损失项目。   12）★开始生产   * 更新生产/完工入库后，某些生产线的在制品已经完工，同时某些生产线已经建成，可开始生产新产品； * 自动检测原料、生产资格、加工费； * 在生产线上直接点击生产； * 系统自动扣除原料及加工费。   13）★应收款更新   * 点击系统自动完成更新； * 此步操作后，前面的各项操作权限关闭（不能返回以前的操作任务），并开启以后的操作任务——即按订单交货、产品开发、厂房处理权限。   14）★按订单交货  按订单交货功能：   * 系统自动列出当年未交且未过交货期的订单； * 自动检测成品库存是否足够，交货期是否过期； * 按“确认交货”按钮，系统自动增加应收款或现金。   订单有五个要素：   * 数量——要求各企业一次性按照规定数量交货，不得多交，不得少交，也不得拆分交货； * 总价——交货后企业将获得一定的应收款或现金，记入利润表的销售收入； * 交货期——必须当年交货，不得拖到第二年，可以提前交货，不可推后，如规定3季交货，可以第1、2、3任意季交货，不可第4季交货，违约则订单收回； * 账期——在实际交货后过若干季度收到现金。如账期为2Q，实际在第3季度完成交货，则将在下一年第1季度更新应收款时收到现金。   15）★产品研发   * 复选操作，需同时选定要开发的所有产品，一季只允许操作一次； * 按“确认研发”按钮确认并退出本窗口，一旦退出，则本季度不能再次进入操作； * 当季（年）结束系统检测开发是否完成。   16）★厂房处理   * 本操作适用于已经在用的厂房，若要新置厂房，请操作“购租厂房”； * 如果拥有厂房且无生产线，可卖出，增加4Q应收款，并删除厂房； * 如果拥有厂房但有生产线，卖出后增加4Q应收款，自动转为租，并扣当年租金，记下租入时间； * 租入厂房如果离上次付租金满一年（如上年第2季起租，到下年第2季视为满年）：可以转为购买(租转买)，并立即扣除现金；如果无生产线，可退租并删除厂房； * 租入厂房离上次付租金满一年，如果不执行本操作，视为续租，并在当季结束时自动扣下一年租金。   17）市场开拓   * 复选所要开发的市场，然后按“确认研发”按钮； * 只有第4季可操作一次； * 第4季结束（即当年结束）系统自动检测市场开拓是否完成。   18）ISO投资   * 复选所要投资的资格，然后按“确认研发”按钮； * 只有第4季可操作一次； * 第4季结束（即当年结束）系统自动检测ISO资格是否完成。   19）当年结束：  第4季经营结束，需要当年结束，确认一年经营完成，系统会自动完成以下任务：   * 支付第4季管理费； * 如果有租期满一年厂房，续付租金； * 检测产品开发完成情况； * 检测市场开拓及ISO开拓完成情况； * 支付设备维修费； * 计提折旧； * 违约扣款； * 系统会自动生成综合费用表、利润表和资产负债表三大报表； * 需要在客户端填写综合费用表，利润表和资产负债表，系统自动检测正确与否，不正确会提示，可以不填写报表，不影响后续经营。   20）厂房贴现   * 任意时间可操作； * 如果无生产线，厂房原值售出后，售价按4季应收款全部贴现； * 如果有生产线，除按售价贴现外，还要再扣除租金； * 系统自动全部贴现，不允许部分贴现。   21）紧急采购   * 可在任意时间操作（竞单时不允许操作）； * 单选需购买的原料或产品，填写购买数量后确认订购； * 原料及产品的价格列示在右侧栏中——默认原料是直接成本2（为参数，可修改）倍，成品是直接成本3（为参数，可修改）倍； * 当场扣款到货； * 购买的原料和产品均按照直接成本计算，高于直接成本的部分，记入综合费用表损失项。   22）出售库存   * 可在任意时间操作； * 填入售出原料或产品的数量，然后确认出售； * 原料、成品按照系统设置的折扣率回收现金——默认原料八折，成品直接成本； * 售出后的损失部分记入费用的损失项； * 所得现金四舍五入（原有出售的原料或成品相加再乘以折扣）。   23）贴 现   * 1、2季与3、4季分开贴现； * 1、2（3、4季）季应收款加总贴现； * 可在任意时间操作且次数不限； * 填入贴现额应小于等于应收款； * 贴现额乘以对应贴现率，求得贴现费用（向上取整），贴现费用记入财务费用，其他部分增加现金。   24）间谍（商业情报收集）   * 任意时间可操作（竞单时不允许操作）；可查看任意一家企业信息，花费1W（可变参数）可查看一家企业情况，包括资质、厂房、生产线、订单等（不包括报表）； * 以EXCEL表格形式提供； * 可以免费获得自己的相关信息。   25）订单信息   * 任意时间可操作； * 可查所有订单信息及状态。   26）查看市场预测   * 任意时间可查看； * 只包括选单。 * 方案制作：   1）规则方案制作：可以选择厂房、生产线、市场准入、ISO、原材料、产品、产品组成等进行规则编辑，形成“新建方案”，编辑文件名称、方案名称、作者、备注等信息进行保存。   1. 订单方案制作：  * 添加订单：依据建立订单规则添加、修改新订单，可以显示该订单市场设置相关参数，对订单的数量、交货期等字段可以做出相应的权重选择，同类权重相加为100，这样解决了以往订单不合理、废单等情况。 * 添加竞单：添加、修改选单规则，并显示订单详细信息。 * 保存方案：当订单和竞单方案完成制作后，可以保存导出方案、导出市场预测等。 | 套 | 1 | 是 |
| 2 | 企业经营管理沙盘物理沙盘 | ★1 .此沙盘将把参加训练的学员分成8组，每组4-8人，每组模拟经营一个企业，在这个训练中，每个小组的成员将分别担任公司中的重要职位（CEO、CFO、市场总监、生产总监等），共同经营一家销售良好，资金充裕企业，连续从事6个会计年度的经营活动。 ★2. 实现电子沙盘与物理沙盘的完美结合，继承物理沙盘的感性认知的优点，使得学生通过亲身体验认知企业经营，同时增加企业期初创业环节，更利于煅练学生的创新创业能力和综合能力。 3. 具备间谍查看功能，增强授课过程的吸引力和趣味性。 ★4. 教学初始环境可以由教师自行设定，拓展性强，根据教学需要可增加企业经营要素，可对学生进行多轮不重复的训练。  ★5.为保证课程设计合理性及实训效果，所投物理沙盘和电子沙盘必须为同一品牌，为同一课程体系。 | 套 | 1 | 是 |
| 3 | 沙盘桌 | 环保材质，耐磨，耐酸，尺寸根据现场定制 | 台 | 8 | 否 |
| 4 | 学生椅 | 椅子采用钢架材质，尼龙靠背透气。 | 把 | 48 | 否 |
| 5 | 教师桌椅 | 桌子环保材质，耐磨，耐酸，桌面有穿线孔，尺寸根据现场定制，椅子采用钢架材质，尼龙靠背透气 | 套 | 1 | 否 |
| 6 | 投影机 | 1.显示技术：3LCD,0.63英寸含微透镜液晶板 2.驱动模式：多晶硅TFT有源矩阵 3.标准分辨率XGA (1024 x 768像素) 4.亮度≥3500流明 5.灯泡寿命≥10000小时(ECO模式） 6.对比度≥10000：1 7.镜头：1.6倍光学变焦。 8.带RJ45网络接口，且可传输电脑信号。 9.数字梯形校正：垂直+/-30度自动梯形校正；水平+/-30度梯形校正 10.扬声器≥16W，具备麦克风输入，会议中播放影音资料，无须再外接音箱，方便使用。 11.通过VGA线投影机可侦测计算机信号并自动开机。 12.具备双HDMI接口，USB接口，均可传输电脑信号，并可以同步传输图像和声音文件，且USB口可直接读取U盘。 13.支持双路输入信号实现单台投影机双画面同时并列显示，并可根据用户需求对显示双画面的大小、音频源、信号源等进行调整。 14.待机功率＜0.4W  配120寸幕布 | 套 | 1 | 否 |
| 7 | 音响系统 | 功放、音箱及话筒  1、音箱：  输出功率：200-400W；阻抗：8Ω；灵敏度：103dB；频率响应：48Hz-20KHz，低音：10寸  2、功放：  有线话筒输入、不低于两路音频输入、话筒音量、线路音量、高低音、调节功能，输出功率：不低于 300W  3、无线话筒：1拖2无线话筒。 | 套 | 1 | 否 |
| 8 | 学生电脑 | 处理器：I5-7500以上，主频不低于3.2  内存：不低于4G DDR4 2133内存  主板芯片：不低于IntelH110芯片组  硬盘：不小于1T  显卡： 独显  网卡:千兆网卡  接口：不少于6个USB接口  键鼠：USB键盘和鼠标  屏幕：21.5英寸以上 | 台 | 8 | 否 |
| 9 | 教师电脑 | 处理器：I7-7500以上，主频不低于3.5  内存：不低于8G DDR4 2133内存  主板芯片：不低于IntelH110芯片组  硬盘：不小于1T  显卡： 2G独显  网卡:千兆网卡  接口：不少于6个USB接口  键鼠：USB键盘和鼠标  屏幕：21.5英寸以上 | 台 | 1 | 否 |
| 10 | 资料柜 | 采用优质加厚钢板，上下两层， 4门2抽屉 | 组 | 4 | 否 |
| 11 | 文化展板 | 根据现场定制，突出实训室文化氛围 | 批 | 1 | 否 |
| 12 | 空调 | 5P冷暖空调 | 台 | 2 | 否 |
| 13 | 综合布线 | 材料安全环保，符合国家相关规定和要求16口千兆交换机1台，配用千兆网线及千兆水晶头、Pvc环保线槽、优质五金件等辅材。 | 批 | 1 | 否 |

**本采购清单中所列技术规格或主要参数为最低要求，不允许负偏离，否则将承担其投标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的风险。**

**二、采购标的执行标准**

1、*国家标准：*

（1）强制性产品认证

如投标人所投产品属于“中国强制性产品认证”（3C认证）范围内,则必须承诺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实施强制性产品认证的产品目录》并在有效期内的产品，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所投产品符合国家强制性要求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将承担其投标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的风险。

（2）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

投标人所投产品如被列入《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目录》，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所投产品符合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要求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将承担其投标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的风险。

三、**验收标准**

由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中标人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

**四、本项目A包：预算金额70万元，最高限价：70万元；B包：预算金额43万元，最高限价：43万元。超出最高限价的投标无效。**

**五 、资金支付**

1、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2、支付时间及条件：经验收合格付合同总价款的95%，剩余5%满一年无质量问题一次付清。

**六、其他要求**

1、投标人须明确投标产品的厂家、产地、品牌、型号、详细参数（A包序号19、20除外；B包序号11、13除外），**否则为无效投标。**

2、投标人应就该项目每包完整投标，**否则为无效投标。**

3、产品必须符合国家质量检测标准和本招标文件规定标准的全新正品现货，提供随货物《产品合格证》及其它相关质量证明文件。进口产品须提供海关进货单（复印件备查）。

4、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

**5、本项目招标文件中加◆项为不允许偏离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无加◆的视为不允许负偏离。（如果有的话）**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招标文件中凡标有★条款均为实质性要求条款，投标文件须完全响应，未实质响应的，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  |  |  |
| --- | --- | --- |
| **序号** | **条款名称** | **说明和要求** |
| 1 | 采购项目 | 项目名称：电子商务实训基地建设  项目编号：ZFCG-G2018134-1号  项目内容：A包：电子商务创业实训设备；B包：沙盘实训设备  项目地址：许昌工商管理学校 |
| 2 | 采购人 | 名称：许昌工商管理学校  地址：许昌市永昌路与松苑路交汇处（职教园区）  联系人：谢瑞红 电话：13707605006 |
| 3 | 代理机构 | 名称：许昌市政府采购中心  地址：许昌市龙兴路与竹林路交汇处公共资源大厦  联系人：李女士 电话：0374-2968687 |
| 4 | **★**投标人资格 | **一、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1、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企业投标提供）  2、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事业单位投标提供）  3、执业许可证。（非专业服务机构投标提供）  4、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个体工商户投标提供）  5、自然人身份证明。（自然人投标提供）  **二、财务状况报告相关材料**  1、上一年度的财务报告；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的证明文件和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法人投标提供。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  2、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的证明文件和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投标提供）  **三、依法缴纳税收相关材料**  税务登记证和投标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凭据。（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依法免税）  **四、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投标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险凭据。（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五、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相关设备的购置发票、专业技术人员职称证书、用工合同等或者附投标人相关承诺函或声明。（格式自拟）  **六、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七、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投标人；“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国家企业信用公示系统”网站（www.gsxt.gov.cn）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的投标人（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前三年内供应商信用记录情况)。**  1、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国家企业信用公示系统”网站（www.gsxt.gov.cn）；  2、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3、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经采购人确认的查询结果网页截图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4、信用信息的使用原则：经采购人认定的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的投标人，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5、投标人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查询结果为准，采购人查询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不再作为评审依据，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评审依据。 |
| 5 | **★**联合体投标 | 本项目不接受□接受联合体投标 |
| 6 | 最高限价 | A包： 70万元；B包： 43万元，超出最高限价的投标无效 |
| 7 | 现场考察 | 不组织  **□**组织，时间： 地点： |
| 8 | 开标前答疑会 | 不召开  □召开，时间： 地点： |
| 9 | 进口产品参与 | 不允许 **□**允许 |
| 10 | **★**投标有效期 | 60天（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中标人投标有效期延至合同验收之日，中标人全部合同义务履行完毕为止。 |
| 11 | 中标人将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  工作分包 | 不允许 **□**允许 |
| 12 | 投标截止及  开标时间 | 2018年11月22日10时30分（北京时间） |
| 13 | 递交投标文件  及开标地点 | 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三楼开标三室（龙兴路与竹林路交汇处公共资源大厦） |
| 14 | 投标保证金 | 缴纳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金额：A包：壹万肆仟元整（¥14000.00元）；  B包：捌仟元整（¥8000.00元）  一、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方式：银行转帐、银行电汇（均需从投标人注册银行账户转出），不接受以现金方式缴纳的投标保证金。凡以现金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而影响其投标结果的，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二、使用银行转帐形式的，于缴纳截止时间前通过投标人注册银行账户将款项一次足额递交、成功绑定，以收款人到账时间为准，在途资金无效，视为未按时交纳。同时投标人应承担节假日、异地、跨行等银行系统不能支付的风险。  三、投标保证金缴纳方式：  1、投标人网上下载招标文件后，登录<http://221.14.6.70:8088/ggzy>系统，依次点击“会员向导”→“参与投标”→“费用缴纳说明”→“保证金缴纳说明单”，获取缴费说明单，根据每个标段的缴纳说明单在缴纳截止时间前缴纳；  2、成功缴纳后重新登录前述系统，依次点击“会员向导”→“参与投标”→“保证金绑定”→“绑定”进行投标保证金绑定。  3、《保证金缴纳绑定操作指南》获取方法：登录许昌公共资源交易系统-组件下载-《保证金缴纳绑定操作指南》。  4、投标人要严格按照“保证金缴纳说明单”内容缴纳、成功绑定投标保证金，未绑定标段的投标保证金，视为未按时交纳。并将缴纳凭证“许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保证金缴纳回执”附于投标文件中，同时在开标现场提供一份“许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保证金缴纳回执”以备查询。  5、每个投标人每个项目每个标段只有唯一缴纳账号，切勿重复缴纳或错误缴纳。  6、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仅限当次投标项目（标段）有效，不得重复替代使用。一个招标项目有多个标段或者有多个项目同时招标的，投标人必须按项目、标段分别提交投标保证金。  7、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不得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8、未按上述规定操作引起的无效投标，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9、汇款凭证无需备注项目编号和项目名称。  四、凡投标人投标保证金交纳至同一标段相同子账号的，保证金暂不予退还，并依照《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当事人不良行为管理暂行办法》（许公管委〔2017〕1号）规定，进行调查、认定、记录，并予以公示公告。对涉嫌串通投标，经调查核实后，记录不良行为，移交有关部门进行查处，不予退还的保证金上缴国库。 |
| 15 | 公告发布 | 招标公告、中标公告、变更（更正）公告、现场勘察答复等相关信息同时在以下网站发布：《中国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网》、《许昌市政府采购网》、《[中国·许昌 许昌市政府网](https://www.baidu.com/link?url=8rmedzOhlAuXDcXgh4Ih79cf3oX63OtO_HyxHSCPnTT6Bb4nFcbI-6b-kaJFEjJrZKGkaq6fZ0YCvibRAKulsXONz3kZBFBKcnun2fra-tu&wd=&eqid=f166cd3a00044721000000025acd62c1)》、《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 |
| 16 | 采购人澄清或修改招标文件时间 | 投标截止时间15日前（澄清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 |
| 17 | 投标人对采购文件质疑截止时间 | 招标公告期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 |
| 18 | 投标文件份数 | 电子投标文件：成功上传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加密电子投标文件1份（文件格式为： XXX公司XXX项目编号.file）。使用电子介质存储的备份文件1份（文件格式为：名称为“备份”的文件夹）。  纸质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一份。使用格式为“投标文件（供打印）.PDF”的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和纸质投标文件的内容、格式、水印码、签章应一致。 |
| 19 | 投标文件的  签署盖章 | 电子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要求加盖电子印章和法人电子印章。  纸质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封面加盖投标人公章（投标文件是指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生成的后缀名为“.PDF”的文件打印的纸质投标文件）。 |
| 20 | 评标委员会组建 | 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其中评审专家的人数不少于评标委员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审专家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
| 21 | 评标方法 | 综合评分法 **□**最低评标价法 |
| 22 | 授权函 | 采购单位委派代表参加资格审查和评审委员会的，须向采购代理机构出具授权函。除授权代表外，采购单位委派纪检监察人员对评标过程实施监督的须进入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五楼电子监督室，并向采购代理机构出具授权函，且不得超过2人。 |
| 23 | 履约保证金 | 无要求  **□**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为合同金额的 %。中标人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向采购人提交。 |
| 24 | 代理服务费 | 不收取 |
| 25 | 中标人需提交  的资料 | 中标人在接到中标通知时，须向代理机构发送投标报价及分项报价一览表（包含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等）电子文档，并同时通知交易见证部，联系电话：0374-2968027，邮箱：jzb2968027@163.com。 |
| 26 | 电子化采购模式 | 是。投标人投标时须提供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备份文件（使用电子介质存储）、纸质投标文件。投标人资质、业绩、荣誉及相关人员证明材料等资料原件开标现场不再提供。  □否。投标人投标时须提供纸质投标文件。投标人资质、业绩、荣誉及相关人员证明材料等资料原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供。 |

**第四章 投标人须知**

**一、概念释义**

**1.适用范围**

1.1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投标邀请”中所述采购项目。

1.2本招标文件解释权属于“投标邀请”所述的采购人。

**2.定义**

2.1“采购项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采购项目。

2.2“招标人”：“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组织本次招标的代理机构和采购人。

2.3“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采购人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4“代理机构”：接受采购人委托，代理采购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代理机构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采购代理机构及其分支机构不得在所代理的采购项目中投标或者代理投标，不得为所代理的采购项目的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提供投标咨询。

2.5 “潜在投标人”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本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且按照本项目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6“投标人”：是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本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从招标人处按规定获取招标文件，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向招标人提交投标文件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7“节能产品”或者“环保产品”：财政部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或者《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

2.8“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经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详见《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07]119号)、《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 号）。

2.8.1 招标文件列明不允许或未列明允许进口产品参加投标的，均视为拒绝进口产品参加投标。

2.8.2 如招标文件中已说明，经财政部门审核同意，允许部分或全部产品采购进口产品，投标人既可提供本国产品，也可以提供进口产品。

2.9 招标文件中凡标有“★”的条款均系实质性要求条款。

**3.合格的投标人**

3.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本项目生产、制造、供应或实施能力，符合、承认并承诺履行本招标文件各项规定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3.2 符合本项目“投标邀请”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合格投标人所必须具备的条件。

3.3 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投标人信用记录的具体要求为：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前三年内供应商信用记录情况)**

（1）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国家企业信用公示系统”网站（www.gsxt.gov.cn）；

（2）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3）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经采购人确认的查询结果网页截图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4）信用信息的使用原则：经采购人认定的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的投标人，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5）投标人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查询结果为准，采购人查询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不再作为评审依据，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评审依据。

3.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5 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6 “投标邀请”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3.1项和3.2项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在投标文件中向采购人提交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

（2）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招标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规定的特定条件。

（4）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https://baike.baidu.com/item/%E6%89%BF%E6%8B%85%E8%BF%9E%E5%B8%A6%E8%B4%A3%E4%BB%BB)。

3.7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4．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4.1 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应当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并且其质量完全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地方标准，均有标准的以高（严格）者为准。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企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采购目的的特定标准确定。

4.2 投标人所提供的服务应当没有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技术秘密等合法权利。

4.3 如采购人所采购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人所投产品的品牌及型号必须为《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投标截止时间前最新一期）》中的产品，并提供证明文件，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4.4 投标人所投产品如被列入财政部与国家主管部门颁发的节能产品目录或环境标志产品目录，应提供相关证明，在评标时予以优先采购。

4.5 投标人所投产品如被列入《中华人民共和国实施强制性产品认证的产品目录》，则该产品应具备国家认监委指定强制性产品认证机构颁发的《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CCC 认证）。投标人不能提供超出此目录范畴外的替代品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关证明。

4.6 投标人所投产品如被列入《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目录》，则该产品应具备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颁发的《[中国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http://www.cnca.gov.cn/cnca/zwxx/ggxx/images/2010/07/19/A6C32D2A507AC2A38326896013A67542.doc)》。投标人不能提供超出此目录范畴外的替代品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关证明。

**5．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6．信息发布**

本采购项目需要公开的有关信息，包括招标公告、招标文件澄清或修改公告、中标公告以及延长投标截止时间等与招标活动有关的通知，招标人均将通过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网》、《许昌市政府采购网》、《[中国·许昌 许昌市政府网](https://www.baidu.com/link?url=8rmedzOhlAuXDcXgh4Ih79cf3oX63OtO_HyxHSCPnTT6Bb4nFcbI-6b-kaJFEjJrZKGkaq6fZ0YCvibRAKulsXONz3kZBFBKcnun2fra-tu&wd=&eqid=f166cd3a00044721000000025acd62c1)》和《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公开发布。投标人在参与本采购项目招投标活动期间，请及时关注以上媒体上的相关信息，投标人因没有及时关注而未能如期获取相关信息，及因此所产生的一切后果和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招标人在任何情况下均不对此承担任何责任。

**7.采购代理机构代理费用收取标准和方式**

不收取任何费用。

**8. 其他**

本“投标人须知”的条款如与“投标邀请”、“项目需求”、“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和“资格审查与评标”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的，以“投标邀请”、“ 项目需求”、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和“资格审查与评标”中规定的内容为准。

**二、招标文件说明**

**9．招标文件构成**

9.1 招标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1）投标邀请（招标公告）

（2）项目需求

（3）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投标人须知

（5）政府采购政策功能

（6）资格审查与评标

（7）合同条款及格式

（8）投标文件有关格式

（9）本项目招标文件的附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内容（如有的话）

9.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按招标文件要求和规定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否则有可能导致投标被拒绝，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9.3 投标人应认真了解本次招标的具体工作要求、工作范围以及职责，了解一切可能影响投标报价的资料。一经中标，不得以不完全了解项目要求、项目情况等为借口而提出额外补偿等要求，否则，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由中标人负责。

**10.现场考察、开标前答疑会**

10.1 招标人根据采购项目的具体情况，可以在招标文件公告期满后，组织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10.1.1 招标人组织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的，所有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前往参加现场考察或者开标前答疑会。投标人如不参加，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10.2 招标人组织现场考察或者召开答疑会的，应当在招标文件中载明，或者在招标文件公告期满后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和《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发布更正公告。

10.3 招标人在考察现场和开标前答疑会口头介绍的情况，除招标人事后形成书面记录、并以澄清或修改公告的形式发布、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以外，其他内容仅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0.4 现场考察及参加开标前答疑会所发生的费用及一切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1.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11.1 在投标截止期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招标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潜在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11.2 招标人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人将在投标截止时间15日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和《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发布更正公告。

11.3 澄清或修改公告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当招标文件与澄清或修改公告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内容为准。

11.4 如果澄清或者修改发出的时间距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日，招标人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2． 投标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12．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应使用中文。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12.2 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一律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3. 投标报价**

13.1 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均以**人民币**为计算单位。

13.2 采购人不得向投标人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13.3 投标人应对项目要求的全部内容进行报价，少报漏报将导致其投标为非实质性响应予以拒绝。

13.4 投标人应当按照国家相关规定，结合自身服务水平和承受能力进行报价。投标报价应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除“项目需求”中另有说明外，投标报价应当是投标人为提供本项目所要求的全部服务所发生的一切成本、税费和利润，包括人工（含工资、社会统筹保险金、加班工资、工作餐、相关福利、关于人员聘用的费用等）、设备、国家规定检测、外发包、材料（含辅材）、管理、税费及利润等。

13.5 本项目所涉及的运输、施工、安装、集成、调试、验收、备品和工具等费用均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13.6 本次招标不接受可选择或可调整的投标方案和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或可调整的投标方案和报价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作无效投标处理。

13.7 报价不得高于本项目最高限价，且不低于成本价。本次招标实行“最高限价（项目控制金额上限）”,投标人的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项目控制金额上限）的，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予以拒绝。

13.8 最低报价不能作为中标的保证。

**14．投标有效期**

14.1 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本项目投标有效期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载明的投标有效期。投标有效期比招标文件规定短的属于非实质性响应，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14.2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招标人将不退还投标保证金。

14.3 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招标人可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人可拒绝招标人的这种要求，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会被没收，但其投标在原投标有效期期满后将不再有效。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而只会被要求相应地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这种情况下，有关投标保证金的退还和没收的规定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同意延期的投标人在原投标有效期内应享之权利及应负之责任也相应延续。

14.4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作为项目合同的附件，其有效期至中标人全部合同义务履行完毕为止。

**15．投标文件构成**

15.1 投标文件的构成应符合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15.2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15.3 投标文件由资格证明材料、符合性证明材料、其它材料等组成。

15.4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15.5 投标人登录许昌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下载“许昌投标文件制作系统SEARUN V1.0”，按招标文件要求根据所投标段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一个标段对应生成一个文件夹（xxxx项目xx标段）, 其中包含2个文件和1个文件夹。后缀名为“.file”的文件用于电子投标使用，后缀名为“.PDF”的文件用于打印纸质投标文件，名称为“备份”的文件夹使用电子介质存储，供开标现场备用。

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技术咨询：**0374-2961598**。

**16.投标文件格式**

16.1 投标文件应参照招标文件第七部分（投标文件有关格式）的内容要求、编排顺序和格式要求，投标人应按照以上要求将投标文件编上唯一的连贯页码并以**A4**幅面装订成册，并在投标文件封面上注明：正本/副本、所投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人名称、日期等字样。

16.2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编写投标文件。招标文件未提供标准格式的投标人可自行拟定。

**17.** **投标保证金**

**17.1投标保证金的缴纳**

17.1 .1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时间及金额提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未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

17.1.2 投标保证金用于避免和减少本次招标由于投标人的行为而给采购人带来的损失。

17.1.3 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方式：银行转帐、银行电汇（均需从投标人注册银行账户转出），不接受以现金方式缴纳的投标保证金。凡以现金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而影响其投标结果的，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17.1.4 使用银行转帐形式的，于缴纳截止时间前通过投标人注册银行账户将款项一次足额递交、成功绑定，以收款人到账时间为准，在途资金无效，视为未按时交纳。同时投标人应承担节假日、异地、跨行等银行系统不能支付的风险。

17.1.5 投标保证金缴纳方式：

17.1.5.1 投标人网上下载招标文件后，登录<http://221.14.6.70:8088/ggzy>系统，依次点击“会员向导”→“参与投标”→“费用缴纳说明”→“保证金缴纳说明单”，获取缴费说明单，根据每个标段的缴纳说明单在缴纳截止时间前缴纳；

17.1.5.2 成功缴纳后重新登录前述系统，依次点击“会员向导”→“参与投标”→“保证金绑定”→“绑定”进行投标保证金绑定。

17.1.5.3 《保证金缴纳绑定操作指南》获取方法：登录许昌公共资源交易系统-组件下载-《保证金缴纳绑定操作指南》。

17.1.5.4 投标人要严格按照“保证金缴纳说明单”内容缴纳、成功绑定投标保证金，未绑定标段的投标保证金，视为未按时交纳。并将缴纳凭证“许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保证金缴纳回执”附于投标文件中，同时在开标现场提供一份“许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保证金缴纳回执”以备查询。

17.1.6 每个投标人每个项目每个标段只有唯一缴纳账号，切勿重复缴纳或错误缴纳。

17.1.7 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仅限当次投标项目（标段）有效，不得重复替代使用。一个招标项目有多个标段或者有多个项目同时招标的，投标人必须按项目、标段分别提交投标保证金。

17.1.8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不得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17.1.9 未按上述规定操作引起的无效投标，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17.1.10 汇款凭证无需备注项目编号和项目名称。

**17.2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16.2.1 退还投标保证金时，区别中标与否，按不同时序由银行按来款途径退还原账户。

17.2.1.1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交易见证部电话：0374-2968027）

17.2.1.2 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向交易见证部提交合同原件或者复印件）（交易见证部电话：0374-2968027）

17.2.1.3 特殊情况处理：投标人投标过程中因账户开户银行、银行账号发生变化，不能按照来款途径原路返还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须提供原账户开户银行相关证明及新开账户开户许可证，到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五楼交易见证部办理退款手续（交易见证部电话：0374-2968027）。

17.2.1.4 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无法及时退还投标保证金，滞留三年以上的，投标保证金上缴财政。

17.2.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17.2.2.1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

17.2.2.2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17.2.2.3 除因不可抗力或招标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中标人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17.2.2.4 投标人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17.2.2.5 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17.3 凡投标人投标保证金交纳至同一标段相同子账号的，保证金暂不予退还，并依照《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当事人不良行为管理暂行办法》（许公管委〔2017〕1号）规定，进行调查、认定、记录，并予以公示公告。对涉嫌串通投标，经调查核实后，记录不良行为，移交有关部门进行查处，不予退还的保证金上缴国库。

**18. 投标文件的数量和签署盖章**

18.1 投标人应提交投标文件份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8.2 在招标文件中已明示需盖章及签名之处，电子投标文件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加盖投标人电子印章和法人电子印章或授权代表电子印章。

18.3 纸质投标文件是指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生成的后缀名为“.PDF”的文件打印的投标文件。纸质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封面上应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纸质投标文件的正本及所有副本的封面均须由投标人加盖投标人公章。

18.4 纸质投标文件副本可以是纸质投标文件的正本复印而成。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9.投标文件的密封**

19.1 投标人应将纸质投标文件“正本”、“ 副本”密封包装。使用电子介质存储的投标文件单独密封包装，并随纸质投标文件一并提交。

19.2 投标文件如果未按规定密封，招标人将拒绝接收。

**20．投标截止时间**

20．1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邀请”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所有投标文件送达招标文件指定的开标地点。

20.2 招标人收到投标文件后，应当如实记载投标文件的送达时间和密封情况，签收保存，并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回执。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

20.3 招标人可以按本须知第10条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自行决定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期。在此情况下，招标人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和时间。投标人按招标人修改通知规定的时间递交投标文件。

**21. 迟交的投标文件**

投标截止时间之后送达/上传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拒绝接收。

**22.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2.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对所递交的纸质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的，须书面通知招标人。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提交，可以补充、修改或撤回。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电子投标文件提交、取得“投标文件提交回执单”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22.2 投标人补充、修改的内容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或修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递交，并应注明“修改”或“补充”字样。

22.3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撤回其投标，但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告知招标人。

22.4 投标人不得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否则招标人将不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23．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纸质投标文件及电子介质存储的备份文件不予退还。**

**五、开标和评标**

**24. 开标**

24.1 招标人将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由代理机构主持，邀请投标人参加。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开标活动。

24.2 招标人应当对开标、评标现场活动进行全程录音录像。录音录像应当清晰可辨，音像资料作为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24.3 开标时，由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纸质投标文件和备份文件（使用电子介质存储）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进行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解密后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修改和撤回投标的通知（如有的话）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24.3.1 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

全流程电子化交易项目电子投标文件采用双重加密。解密需分标段进行两次解密。

（1）投标人解密：投标人使用本单位CA数字证书远程或现场进行解密。需开标现场使用一体机进行解密的，请在代理机构引导下进行。

（2）代理机构解密：代理机构按电子投标文件到达交易系统的先后顺序，使用本单位CA数字证书进行再次解密。

24.3.2 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异常情况处理

（1）因电子交易系统异常无法解密电子投标文件的，使用纸质投标文件以人工方式进行。

（2）因投标人原因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由系统技术人员协助投标人将备份文件（电子介质存储）导入系统。若备份文件（电子介质存储）无法导入系统或导入系统仍无法解密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24.4 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24.5 开标过程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后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24.6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24.7 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5. 资格审查**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26.评标委员会的组成**

26．1 招标人将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的人数不少于评标委员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审专家依法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6.1.1 采购项目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应当为7人以上单数：

（一）采购预算金额在1000万元以上；

（二）技术复杂；

（三）社会影响较大。

26.2 评审专家对本单位的采购项目只能作为采购人代表参与评标。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参加由本机构代理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标。

26.3 评审专家与投标人存在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一)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二)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三)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26.4 评审专家发现本人与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主动提出回避。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发现评审专家与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要求其回避。

26.5 采购人不得担任评标小组长。

26.6 采购人可以在评标前说明项目背景和采购需求，说明内容不得含有歧视性、倾向性意见，不得超出招标文件所述范围。说明应当提交书面材料，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26.7 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在评标结果公告前应当保密。

**27. 符合性审查**

27.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7.2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7.3 可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28. 投标文件的澄清**

28.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8.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8.3 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9.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修正**

29.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9.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9.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9.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投标人须知”28.2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0.投标无效情形**

30.1 投标文件属下列情况之一的，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30.1.1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30.1.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30.1.3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30.1.4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30.1.5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30.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30.2.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30.2.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0.2.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30.2.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30.2.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30.2.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30.3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一）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二）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三）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四）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五）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六）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投标人有前款第（一）至（五）项情形之一的，中标、成交无效。

30.4 投标人应当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得恶意串通，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30.5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0.6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31. **相同品牌投标人的认定**

31.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31.2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32. 投标文件的比较与评价**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3.评标方法、评标标准**

33.1 评标方法分为最低评标价法和综合评分法。

33.1.1 最低评标价法

33.1.1.1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33.1.1.2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标时，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能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

33.1.2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33.2 价格分

33.2.1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

评标总得分=F1×A1+F2×A2+……+Fn×An

F1、F2……Fn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的得分;

A1、A2、……A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A1+A2+……+An=1)。

33.2.2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33.2.3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33.3 **本次评标具体评标方法、评标标准见（第六章 资格审查与评标）。**

**34. 推荐中标候选人**

34.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34.2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35.评审意见无效情形**

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其评审意见无效：

35.1 确定参与评标至评标结束前私自接触投标人；

35.2 接受投标人提出的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澄清或者说明，《投标人须知》26条规定的情形除外；

35.3 违反评标纪律发表倾向性意见或者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35.4 对需要专业判断的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35.5 在评标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的；

35.6 记录、复制或者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35.7 其他不遵守评标纪律的行为。

**36. 保密**

36.1 评审专家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36.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有关人员对评标情况以及在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六、定标和授予合同**

**37. 确定中标人**

37.1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37.2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5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8. 中标公告、发出中标通知书**

38.1 采购人确认中标人后，招标人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38.2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38.3 中标人在接到中标通知时，须向代理机构发送投标报价及分项报价一览表（包含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等）电子文档，并同时通知代理机构联系人。

**39.质疑提出与答复**

39.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按照财政部94号令提出质疑。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39.1.1 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潜在投标人应已依法获取采购文件，且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一次性提出，提出后通知中心项目联系人查收，同时将纸质质疑函一式两份送至采购单位，如未提出视为全面接受；

39.1.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  
39.1.3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

39.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中标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39.2.1 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采购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采购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9.2.2 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9.3 答复

39.3.1 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在法定时限内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自行下载并打印书面质疑回复函，或者联系采购单位领取书面质疑回复函。

39.3.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在法定时限内联系采购单位领取书面质疑回复函。

39.3.3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在法定时限内联系采购单位领取书面质疑回复函。

**40.签订合同**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41.履约保证金**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中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中标人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10%。  
**42. 其他**

本次招标文件未尽事项，以法律法规规定的为准。

**第五章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规定，本项目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支持监狱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等政府采购政策。

**一、节能能源、保护环境**

1、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和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以及《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关于调整公布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通知》最新一期的规定，《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所列产品包括政府强制采购和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其中，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平板式微型计算机，激光打印机，针式打印机，液晶显示器，制冷压缩机，空调机组，专用制冷、空调设备，镇流器，空调机，电热水器，普通照明用自镇流荧光灯，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电视设备，视频设备，便器，水嘴等品目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其他品目为政府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

本次采购货物中属于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人所投产品必须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产品，投标文件中应提供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产品所在页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原件扫描件（或图片）。投标人所投其他产品若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优先采购产品，在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清单中的产品。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范围，但本期节能清单中无对应细化分类或节能清单中的产品无法满足工作需要的，可在节能清单之外采购。

2、按照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和《财政部、环保部关于调整公布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通知》最新一期的规定，投标人所投产品若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产品，在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清单中的产品。

3、对于同时列入环保清单和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应当优先于只列入其中一个清单的产品。

4、上述“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在采购公告发布前已经过期的以及尚在公示期的均不得作为评标时的依据。

**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1、按照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规定，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投标人产品的价格给予6%-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如果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或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给予联合体2%-3%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或者其他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4、中小企业投标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如为联合投标的，联合体各方需分别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

**三、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四、促进残疾人就业**

1、按照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和残疾人发布的《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均不得要求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其他证明声明函内容的材料。

3、中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招标人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第六章 资格审查与评标**

**一、资格审查**

（一）开标结束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资格进行审查。

（二）资格证明材料（本栏所列内容为本项目的资格审查条件，如有一项不符合要求，则不能进入下一步评审）。

（三）资格审查中所涉及到的证书及材料，均须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提供原件扫描件（或图片）。

|  |
| --- |
| **资格审查因素** |
| **1、投标函** |
| **2、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1）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企业投标提供）  （2）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事业单位投标提供）  （3）执业许可证。（非专业服务机构投标提供）  （4）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个体工商户投标提供）  （5）自然人身份证明。（自然人投标提供） |
| **3、财务状况报告相关材料**  （1）上一年度的财务报告；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的证明文件和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法人投标提供。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  （2）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的证明文件和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投标提供） |
| **4、依法缴纳税收相关材料**  税务登记证和投标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凭据。（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依法免税） |
| **5、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投标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险凭据。（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
| **6、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相关设备的购置发票、专业技术人员职称证书、用工合同等或者投标人相关承诺函或声明。（格式自拟） |
| **7、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
| **8、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投标人；“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国家企业信用公示系统”网站（www.gsxt.gov.cn）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的投标人。(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前三年内供应商信用记录情况)**  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投标人信用记录的具体要求为：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1）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国家企业信用公示系统”网站（www.gsxt.gov.cn）；  （2）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3）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经采购人确认的查询结果网页截图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4）信用信息的使用原则：经采购人认定的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的投标人，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 **9、报价**  是否超出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超出预算金额的投标无效。如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最高限价，则超出预算金额和最高限价的投标无效。 |
| **10、联合体协议**  招标文件接受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为联合体的，投标人应提供本协议；否则无须提供。 |
| **11、投标保证金**  是否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成功交纳。 |
| **1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明。** |

**二、评标**

**（一）评标方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

**（二）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评标委员会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注：符合性审查中所涉及到的证书及材料，均须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提供原件扫描件（或图片）。

**2、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1）价格分计算**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1）如果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投标人的投标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如果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或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给予联合体2%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或者其他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中小企业投标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如为联合投标的，联合体各方需分别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

2）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对监狱企业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和优先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环保产品**

1）对《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所列的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投标人投标文件中应提供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所投产品所在页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原件扫描件（或图片），否则将承担其投标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的风险。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范围，但本期节能清单中无对应细化分类或节能清单中的产品无法满足工作需要的，可在节能清单之外采购。

投标人所投其他产品若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优先采购产品，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产品所在页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原件扫描件（或图片），评标委员会根据本项目评标标准予以判定并赋分。

2）投标人所投产品若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产品，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最新一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产品所在页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原件扫描件（或图片），评标委员会根据本项目评标标准予以判定并赋分。

**（3）关于相同品牌产品**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人推荐；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4）关于强制性产品认证**

1）如投标人所投产品属于“中国强制性产品认证”（3C认证）范围内,则必须承诺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实施强制性产品认证的产品目录》并在有效期内的产品，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所投产品符合国家强制性要求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将承担其投标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的风险。

2)投标人所投产品如被列入《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目录》，则投标文件中应根据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二章 项目需求”提供：

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官网（http://www.isccc.gov.cn/index.shtml）产品查询结果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或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颁发的《中国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原件扫描件（或图片）。

**（5）投标无效情形**

1）投标人应当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得恶意串通，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

2）符合性审查资料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a.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b.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c.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d.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e.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5）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6）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6）评标标准**

A包：电子商务创业实训设备

|  |  |  |  |  |
| --- | --- | --- | --- | --- |
| 分值构成 | 价格分值：40分  商务部分：15分  技术部分：45分 | | | |
| **一、价格部分（满分40分）** | | | | |
| **评分因素** | | **评分标准** | | **分值** |
|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 | | 评标基准价：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有效投标报价中，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40 | | 40分 |
| **二、商务部分（满分15分）** | | | | |
| **评分因素** | | **评分标准** | | **分值** |
| 业绩 | | 投标人须提供2015年以来类似项目业绩，中标通知书及合同齐全每份得2分，满分12分。（以合同日期为准） | | 12分 |
| 招标文件规范程度 | | 装订规范、文字清晰、无差错2分。  所提供资料准确完整1分。 | | 3分 |
| **三、技术部分（满分45分）** | | | | |
| **评分因素** | | | **评分标准** | **分值** |
| 对招标文件响应程度 | | | 1.不满足招标文件技术指标要求和商务条款规定的为无效投标。  2.其中采购清单中带★产品技术参数每优于招标文件一项的加1分，满分20分。 | 20分 |
| 相关资质证明 | | | 1.提供序号4“云服务器”提供的50路虚拟终端，需要能够支持国家计算机等机考试一、二级的考试的测试报告（复印件加盖生产厂家公章），得3分。  2.为保证云桌面教学系统的成熟稳定，所投云桌面教学系统全套组件（序号4“云服务器”、序号5“云终端”、序号6“教学管理软件”），需通过中央电化教育馆的解决案评选：1）连续三年通过中央电化教育馆解决案评选的得3分；2）连续两年通过中央电化教育馆解决案评选的得2分； 3）一年通过中央电化教育馆解决案评选的得1分，其余不得分。（提供查询链接及截图，并提供证书复印件且加盖厂商投标专用章或公章）  3.为保证所投云桌面教学系统（序号4“云服务器”、序号5“云终端”、序号6“教学管理软件”）整套方案的成熟稳定，要求所投设备厂商提供中国云课堂解决方案市场占有率排名证明：1）连续三年排名第一的得3分；2）两年排名第一的得2分，其余不得分。（须提供第三方权威机构（CCW或IDC）的报告进行证明并加盖厂商公章）  4.提供序号7“交换机”设备的国家电子信息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出具的8KV雷击测试报告加盖厂商公章，得2分。  5.序号17“电子商务创业平台”投标人或生产厂家为采购人提供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SYB创业培训服务，得5分（需提供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颁发的证明文件复印件并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6.序号17 “电子商务创业平台”投标人或生产厂家拟派的实施及培训人员具有CEAC信息化培训认证管理办公室颁发的教授高级电子商务运营师课程的师资证书和中国就业培训技术指导中心颁发的师资证书的得4分（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 20分 |
| 售后服务 | | | 1、解决问题时间以小时为单位，以6小时为起点，得基本分1分，每减少1小时加0.5分，满分2分。  2、具有完善的培训计划得2分，无培训计划不得分。  4、有专职售后服务技术人员的，得1分。 | 5分 |

B包：沙盘实训设备

|  |  |  |  |
| --- | --- | --- | --- |
| 分值构成 | 价格分值：40分  商务部分：15分  技术部分：45分 | | |
| 一、价格部分（满分40分） | | | |
| 评分因素 | 评分标准 | | 分值 |
|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 | 评标基准价：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有效投标报价中，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40 | | 40分 |
| 二、商务部分（满分15分） | | | |
| 评分因素 | 评分标准 | | 分值 |
| 业绩 | 投标人须提供2015年以来类似项目业绩，中标通知书及合同齐全每份得2分，满分12分。（以合同日期为准） | | 12分 |
| 招标文件规范程度 | 装订规范、文字清晰、无差错2分。  所提供资料准确完整1分。 | | 3分 |
| 三、技术部分（满分45分） | | | |
| 评分因素 | | 评分标准 | 分值 |
| 对招标文件响应程度 | | 1.不满足招标文件技术指标要求和商务条款规定的为无效投标。  2.其中采购清单中带★产品技术参数每优于招标文件一项的加1分，满分25分。 | 25分 |
| 相关资质证明 | | 1.序号1“企业经营管理电子沙盘”提供软件的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得5分。（提供相关认证及证书资料复印件加盖生产厂商公章。）  2.序号2“企业经营管理沙盘物理沙盘”具有独立的自主知识产权，并提供相关作品登记证书，得5分（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加盖生产厂商公章。） | 10分 |
| 售后服务 | | 1.解决问题时间以小时为单位，以12小时为起点，得基本分1分，每减少1小时加0.5分，满分4分。  2.免费质保时间以年为单位，满足3年质保得1分，每增加1年加1分，满分2分。3年及以下不得分。  3.具有完善的培训计划得2分，无培训计划不得分。  4.有专职售后服务技术人员的，得2分。 | 10分 |

**其中：价格分计算（落实政府采购政策价格调整部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情形** | **价格扣除比例** | **计算公式** |
| **1** | 非联合体投标人  （投标人须为中小企业） |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扣除6% | 评标价格＝投标报价—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6% |
| **2** |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 |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扣除6%  （不再享受序号3的价格折扣） |
| **3** | 联合体一方为小型、微型企业且小型、微型企业协议合同金额占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 | 对联合体总金额扣除  2 % | 评标价格＝投标报价×(1-2%) |
| **4** | 监狱企业 | 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对监狱企业产品价格扣除6% | 评标价格＝投标报价—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6% |
| **5**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扣除6% | 评标价格＝投标报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6% |
| 1、中小企业应在投标文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应当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2、经评标委员会审查、评价，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且进行了政策性价格扣除后，以评标价格的最低价者定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下列公式计算。即：  评标基准价=评标价格的最低价  其他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评标价格）×评标标准中价格分值 | | | |

备注：

对投标人挂靠借用资质、提供虚假业绩、证书投标行为，一经发现，将按照《政府采购法》给与行政处罚，将其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并予以公示。

a、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项目，本表中第2项、第3项情形不适用。

b、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包括货物及其提供的服务与工程。

c、中小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其他企业制造的货物的，则该货物的制造商也必须为上述企业，否则不能享受价格优惠。

d、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7）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1）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2）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4）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投标人对本条第一款情形提出质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应当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8）评标委员会争议处理**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4、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第七章合同条款及格式**

**（此合同仅供参考。以最终采购人与中标人签定的合同条款为准进行公示，**

**最终签定合同的主要条款不能与招标文件有冲突）**

1. 定义

1.1“合同”系指甲方和乙方 （简称合同双方）已达成的协议，即由双方签订的合同格式中的文件，包括所有的附件和组成合同部分的所有其他文件。

1.2“合同价格”系指根据合同规定，在乙方全面正确地履行合同义务时应支付给乙方的款项。

1.3“甲方”系指通过招标方式，接受合同服务的采购人

1.4“乙方”系指中标后提供合同服务的中标方或供应商。

2.适用范围

本合同条款仅适用于本次招标活动。

3.技术规格和标准

本合同项下所提供货物设备和服务应与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相一致。

4.合同期限

即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5.价格

除非合同中另有规定，乙方为其所提供货物设备和服务而要求甲方支付的金额应与其投标报价一致。

6.索赔

6.1乙方对所提供货物设备和服务与合同要求不符负有责任，并且甲方已于合同规定的期限内提出索赔，乙方应按甲方同意的下述一种或多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

6.1.1乙方同意甲方取消其不符合要求的货物设备和服务项目，退还已经收取的该类货物设备的货款。

6.1.2对于情节严重、造成甲方损失金额巨大的，同意甲方终止全部项目合同，并赔偿甲方因此造成的损失。

6.2 如果甲方提出索赔通知后 30天内乙方未能予以签复，该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若乙方未能在甲方提出索赔通知的 30天内或甲方同意的更长一些的时间内，按甲方同意的上述任何一种方式处理索赔事宜，甲方将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中扣回索赔金额，同时保留进一步要求赔偿的权利。

7.不可抗力

7.1签约双方任一方由于受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故系指甲乙双方在缔结合同时所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故。

7.2受损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故发生后尽快用电报、传真或电传通知对方，并于事故发生后 14天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用特快专递或挂号信寄给对方审阅确认。一旦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持续 6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8.履约保证金

8.1履约保证金的有效期至供货完毕且验收合格。

8.2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按规定格式转帐支票、电汇的形式提供，与此有关的费用由乙方负担。

8.4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规定履行其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取得补偿。

9.争议的解决

9.1在执行合同中发生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在 60天内不能达成协议时，应提交仲裁。

9.2 提交正式仲裁的争端属涉外的，应在北京或中国国内其他地点，由指定的国际经济仲裁委员会根据该委员会的仲裁程序或规则予以最终裁决。

9.3 合同双方均为国内法人的，其争端的仲裁应由合同发生地许昌仲裁委员会根据其仲裁程序进行。

9.4 仲裁裁决应为最终决定，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9.5 除另有裁决外，仲裁费应由败诉方负担。

9.6 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的仲裁部分外，合同其他部分继续执行。

10.合同终止

10.1合同到期甲乙双方均未提出新的意向，合同自行终止。合同期内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停止协议，否则应负担所造成的一切损失。如一方因故需终止合同，必须提前三个月书面通知另一方，经双方达成一致意见后，方可终止。

10.2 出现下列情况时合同自动终止：

10.2.1发生不可抗力时。

10.2.2一方不履行合同条款，造成另一方无法执行合同协议，协商又不能求得解决，合同终止，责任方赔偿损失。

11.合同修改

对于合同的未尽事宜，需进行修改、补充和完善的，甲乙双方必须就所修改的内容签订书面的合同修改书，作为合同的补充协议。

12.适用法律

本合同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解释。

13.主导语言与计量单位

13.1 合同书写应用中文书写。甲乙双方及相关部门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3.2 除技术规格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4.合同生效

除非合同中另有说明，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并在招标人收到乙方的履约保证金后，即开始生效。

**第八章 投标文件有关格式**

**（如涉及本项目的提供）**

一、投标人应答索引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 | **投标人应答**  **（有/没有）** | **投标文件中所在页码** | **备注说明** |
| 1 | 投标人应答索引表 | | |  |  |  |
| 2 | 开标一览表 | | |  |  |  |
| 3 | 投标函 | | |  |  |  |
| 4 |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 | |  |  |  |
| 5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 |  |  |  |
| 6 | 营业执照等证明 | | |  |  |  |
| 7 | 纳税证明 | 税务登记证 | |  |  |  |
| 纳税凭据复印件 | |  |  |  |
| 8 | 财务状况报告 | 财务报告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基本开户银行资信证明 | |  |  |  |
| 银行资信证明 | |  |  |  |
| 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 | |  |  |  |
| 9 | 依法缴纳社会保险凭据复印件 | | |  |  |  |
| 10 | 证明或承诺函 | 证明材料 | 设备购置发票 |  |  |  |
| 技术人员职称证书 |  |  |  |
| 用工合同 |  |  |  |
| 投标人相关承诺函或声明 | |  |  |  |
| 11 |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 | |  |  |  |
| 12 | 投标人须具备的特殊资质证书 | | |  |  |  |
| 13 | 投标保证金缴纳回执 | | |  |  |  |
| 14 | 联合体协议 | | |  |  |  |
| 15 | 投标分项报价表 | | |  |  |  |
| 16 | 技术规格偏离表 | | |  |  |  |
| 17 | 技术方案（实施方案） | | |  |  |  |
| 18 | 售后服务方案 | | |  |  |  |
| 19 | 业绩情况表 | | |  |  |  |
| 20 | 强制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情况 | | |  |  |  |
| 21 | 优先采购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情况 | | |  |  |  |
| 22 |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情况 | | |  |  |  |
| 23 | 中小企业声明函 | | |  |  |  |
| 24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
| 25 |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 | |  |  |  |
| 26 | CCC强制性产品认证 | 所投产品符合国家强制性要求承诺函 | |  |  |  |
| 27 | 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 | 所投产品符合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要求承诺函 | |  |  |  |
| 28 | 其它资料 | | |  |  |  |
|  |  | | |  |  |  |

**二、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单位：元（人民币）

|  |  |  |  |  |
| --- | --- | --- | --- | --- |
| **标段** | **项目名称** | **投标报价** | **交付日期（天）** | **备注** |
|  |  | 大写：　　　　　　小写： |  |  |
| … |  | 大写：　　　　　　小写： |  |  |

投标人名称： （全称） （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注：交付日期指完成该项目的最终时间（日历天）。

**三、资格审查证明材料**

**3.1 投 标 函**

致：**（采购人）**

根据贵方\_\_ \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采购的招标公告及投标邀请，\_\_\_\_\_\_\_（姓名和职务）被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 （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不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供应商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和已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及资金支付规定，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投标人名称)* 作为投标人正式授权 *(授权代表全名, 职务)* 代表我方全权处理有关本投标的一切事宜。

在此提交的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 份。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申明如下：

一、按招标文件提供的全部货物与相关服务的投标总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二、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时间起 天。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供货终止日为止。在此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至投标截止日有效，如有在投标有效期内失效的，我方承诺在中标后补齐一切手续，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能在签订采购合同时直至采购合同终止日有效。

三、我方明白并同意，在规定的开标日之后，投标有效期之内撤销投标的，则贵方将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四、我方同意按照贵方可能提出的要求而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其它数据、信息或资料。

五、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投标。

六、我方如果中标，将保证履行招标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项目需求》及《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七、我方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未提供虚假的资格证书及业绩证明材料谋取中标，若存在虚假证书或者业绩证明材料的违规违法行为，承担法律责任，接受财政部门的处罚。

八、我方投标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权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采购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货物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九、我方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承诺如下：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

（2）我方已依法缴纳了各项税费及社会保险费用，如有需要，可随时向采购人提供近三个月内的相关缴费证明，以便核查。

（3）我方已依法建立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如有需要，可随时向采购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便核查。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5）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评审委员会可将我方做无效投标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我方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十一、我方对在本函及投标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所有与本招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请寄：

地 址： . 邮政编码： .

电 话： . 传 真： .

投标人代表姓名： . 职 务： .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3.2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单位名称：

地址：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本人系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就参加贵方项目编号为 *项目编号*  的 *项目名称*  公开招标项目的投标报价，签署上述项目的投标文件及合同的执行、完成、服务和保修，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此处请粘贴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需清晰反映身份证有效期限】

投标人名称（并加盖公章）：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法定代表人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的，仅须出具此证明书。

**3.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人　 *法人姓名* 系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姓名，职务* 以我方的名义参加贵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投标文件澄清、签约等一切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贵中心收到我方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除我方书面撤销授权外，本授权书自投标截止之日起直至我方的投标有效期结束前始终有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投标人名称： （全称）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加盖名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签字或加盖名章）

|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反面） | |
|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身份证（正面） | |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身份证（反面） | |

**3.4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声　 明

本公司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声明。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3.5 投标保证金**

许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保证金缴纳回执

（注：开标现场单独提供一份“许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保证金缴纳回执”以备查询）

**3.6 其他资格证书或材料**

**四、符合性审查证明材料**

**4.1 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 称** | **品牌规格型号** | **技术**  **参数** | **单 位** | **数 量** | **单价** | **总价** | **产地及**  **厂家** |
| 1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 计 | | 大写：　　　　　　 小写： | | | | | | |

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4.2 技术规格偏离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或服务名称** | **品牌规格型号** | **招标文件**  **技术参数** | **投标技术**  **参数** | **偏离** | **说明** |
| 1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4.3 技术方案（实施方案）**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自行编制）

**4.4 业绩情况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客户单位名称** | **项目名称及主要内容** | **合同金额（万元）** | **联系人及电话**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 |  |  |  |  |

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4.5 售后服务方案**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自行编制）

**4.6“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强制节能产品情况**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品牌** | **产品型号** | **制造商**  **名称** | **节字标志认证证书号** | **提供节能产品所在页**  **复印件**  **（是/否）** | **未提供节能产品所在页原因** |
| --- | --- | --- | --- | --- | --- | --- | ---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说明：所投产品节能清单所在页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须附后。

**4.7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优先采购产品情况**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品牌** | **产品型号** | **制造商**  **名称** | **节字标志认证证书号** | **提供节能产品所在页**  **复印件**  **（是/否）** | **未提供节能产品所在页原因** |
| --- | --- | --- | --- | --- | --- | --- | ---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说明：所投产品“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所在页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须附后。

**4.8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优先采购产品情况**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品牌** | **产品型号** | **制造商**  **名称** | **中国环境标志认证证书编号** | **提供环境标志产品所在页复印件**  **（是/否）** | **未提供环境标志产品所在页原因** |
| --- | --- | --- | --- | --- | --- | --- | ---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说明：所投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所在页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须附后。

**4.9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按照《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的通知》（国统字[2011] 75号）规定，本公司所属行业为\_\_\_\_\_\_，截至上一财年末，公司资产总额\_\_\_\_\_\_万元，营业收入\_\_\_\_\_\_万元，从业人员\_\_\_\_\_\_人，本公司为\_\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说明：

1、不属于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确定的中小企业，不得按《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规定声明为中小微企业，也不适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

2、如投标人为联合投标的，联合投标人需分别填写上述《中小企业声明函》。

**4.10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 单位的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4.11 所投产品符合国家强制性要求承诺函**

投标人所投产品涉及国家有属强制性规定的，须承诺其所投产品符合国家强制性要求（如CCC认证，格式自拟）

**五、其他资料（若有）**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证明材料或资料加盖投标人的单位公章后应在此项下提交。**